附件1

2019年南沙区来穗人员随迁子女接受

义务教育工作时间安排表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时间 | | 工作任务 |
| 5月 | 12日至22日 | 来穗人员随迁子女网上报名。 |
| 25日至26日 | 申请人携带证明材料到学校现场审核点进行资格审核。 |
| 5月27日至6月11日 | 各职能部门对申请人进行资格和积分审核。 |
| 6月 | 13日至14日 | 区教育局在南沙区政府门户网站（点击“政务公开”-“重点领域信息公开”-“教育信息”栏目）公布招生学位和申请人积分段等数据，申请人可在系统内查阅本人的资格审核、积分和排位结果，如申请人对审核结果有疑问或异议，可持相关材料到对应职能部门进行咨询和复核，系统将根据复核结果重新判定结果自动计算积分。 |
| 15日至18日 | 符合“第一批投档”资格的来穗人员登录系统填报志愿。 |
| 20日至21日 | 区教育局进行“第一批投档”并公布投档结果。 |
| 22日至24日 | “第一批投档”录取情况公示。 |
| 25日至28日 | 符合“第一批投档”资格但未被投档录取，以及符合“第二批投档”资格的来穗人员登录系统填报志愿。 |
| 29日至30日 | 区教育局进行“第二批投档”并公布投档结果。 |
| 7月 | 1日至3日 | “第二批投档”录取情况公示。 |
| 4日至7日 | 补录填报志愿。 |
| 8日至9日 | 公示补录投档结果。 |
| 9月 | 1日前 | 各中小学、区教育局在网上报名系统完成小学一年级、初中一年级所有新生（含补录）的注册、审核等工作。 |